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管制人员：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预算.....	239.868 亿元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89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86 个，减幅为 3 个。.....	6,350 万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2.950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6：教育(教育局局长)。

详情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2,802.3	23,134.2	23,772.8 (+2.8%)	23,986.8 (+0.9%)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3.7%)

宗旨

2 宗旨是支援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就香港高等教育的发展及拨款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管理政府给予教资会资助大学的拨款，支持教资会在推进教资会资助大学教与学的质素、研究及国际化方面的目标，并监察教资会资助大学受资助活动的效率和成本效益。

简介

3 教资会秘书处的主要工作如下：

- 为教资会及其小组委员会、研究资助局(研资局)及其委员会和小组，以及质素保证局(质保局)及其评审小组提供支援；
- 促进政府、教资会、各大学及各相关持份者之间的沟通和了解；以及
- 支付核准拨款予教资会资助大学，并监察大学的财务事宜。

4 教资会已按照计划推行多项措施，以提升教与学的质素、推动知识转移和国际化，并持续进行和发展各项研究项目。

5 下文各段详述教资会在二零二二/二三及二零二三/二四学年进行的主要工作，以及相关衡量服务表现的准则。

教资会资助大学的三年期拨款

- 因应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审议通过在二零二二/二三至二零二四/二五三年期(二零二二至二五三年期)向各教资会资助大学提供合共 632.113 亿元经常拨款，政府已分别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和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预留 210.237 亿元和 211.188 亿元拨款，作为每所大学按既定方法计算的经常补助金。教资会正筹备展开二零二五/二六至二零二七/二八三年期(二零二五至二八三年期)的规划工作。

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奖学金计划

- 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奖学金计划是一项先导计划，自二零二零/二一学年起推出，为修读有利香港发展需要的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的本地学生提供奖学金。修读指定优先范畴的研究院修课课程并获相关教资会资助大学甄选的优秀本地学生，每人可获不超过 120,000 元奖学金，以资助其学费。计划第五届(即二零二四/二五学年入学)涵盖 115 项课程，提供 1 000 个奖学金名额。

教与学

- 把推行「3-3-4」新学制前的「现有款项」和学士学位课程所新增的一年修业期的「新增款项」一并计算后，在二零二二至二五三年期约有 78% 的整体补助金乃教学用途拨款。此外，教资会每年向教资会资助大学发放教学发展及语文培训补助金，以提高教学质素和学生语文水

平。在二零二二至二五三年期内，教资会向教资会资助大学发放的教学发展及语文培训补助金增加 3,860 万元至 8.198 亿元，以加强支援追求卓越的教与学，并把重点放在虚拟教学和跨院校协作。二零二三年六月，教资会拨款 1 亿元推出科教创新基金，以支援大学利用创新和突破性科技，革新教学法和丰富学生学习体验。

质素保证

- 质保局负责协助教资会履行职责，处理教资会资助大学的学术课程质素事宜。质保局分别在二零零八至二零一一年间和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间，就教资会资助大学开办的学士学位及以上课程，进行首轮及第二轮质素核证工作。教资会资助大学副学位部门的质素核证工作，则在二零一七至二零一九年间进行。至于涵盖各程度学术课程的第三轮质素核证周期，质保局已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完成 2 所教资会资助大学的质素核证工作。

研究拨款及研究评审工作

- 向研究基金投入的 200 亿元自二零一九年九月起已存放于香港金融管理局，以赚取投资收入。研资局利用该 200 亿元注资所赚取的额外投资收入，增加各项研究资助计划的预算，并会灵活调拨资源，确保研究经费得以持续、加强对研究协作的支援，以及透过协作研究拨款计划鼓励跨学科研究。
- 研究评审工作是教资会评核资助大学研究表现的其中一环，通常每 6 年进行一次。教资会在咨询各大学后，已敲定并公布二零二六年研究评审工作的框架。教资会会继续邀请各大学参与拟订评审工作的推行细节。

检讨公帑资助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

- 因应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在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审议通过在二零二四／二五学年前逐步增加公帑资助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公帑资助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总数已由二零二二／二三学年的 5 595 个，增至二零二三／二四学年的 6 400 个，并会在二零二四／二五学年进一步增至 7 200 个。教资会已预留额外经常拨款，包括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 3.071 亿元，以及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起全年 8.163 亿元，以应付更大的拨款需求。

研资局的工作

- 由二零一三／一四学年起，研资局辖下所有研究计划(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卓越学科领域计划、研资局博士后奖学金计划、研资局研究学者计划和研资局高级研究学者计划除外)，已由研究基金的投资收入资助。研究基金的现有本金为 460 亿元，分别用作提供研究用途补助金、资助主题研究计划、提供策略专题研究资助金、供本地自资学位界别竞逐的研究资金、推行学费豁免计划为修读教资会资助的研究院研究课程的本地学生提供免入息审查学费豁免、为研究影响基金提供稳定支援，以及加强对研资局协作研究资助计划的支援。
- 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旨在吸引高材生在香港修读哲学博士课程。一如行政长官在《二零二三年施政报告》宣布，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的名额会由每学年 300 个逐步增至 400 个。因此，这项计划在二零二四／二五及二零二五／二六学年会分别向 350 名和 400 名研究生颁发奖学金。至于卓越学科领域计划，这项计划旨在巩固和发挥香港在研究方面的现有优势，令这些优势成为卓越的学科领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底，共有 32 个项目在首 11 轮申请中获批。
- 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在二零一九年八月推出，旨在鼓励私营机构加强在研发方面的财政支援，以及令研究活动的经费来源更多元化。一如《二零二一年施政报告》所述，这项计划会继续接受 8 间教资会资助大学和 13 间本地自资学位颁授院校的申请，直到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或直到 30 亿元拨款的余额用罄，以较早日期为准。
- 研资局在二零一九／二零学年推出 3 项杰出研究学者计划，即博士后奖学金计划、研究学者计划和高级研究学者计划。3 项计划均于每年推行，以惠及博士后研究人员(得奖名额 50 个)和副教授及教授级研究人员(研究学者计划和高级研究学者计划的得奖名额各 10 个)。博士后奖学金计划旨在鼓励博士毕业生在香港投身研究工作，确保香港研发人才供应不絕。至于研究学者计划和高级研究学者计划，则旨在为卓越非凡的学者提供教学及行政职务方面的持续支援，以及研究资助，使其得以专注于研发工作，并有时间和资源为香港培育和训练下一代本地研究人才。计划已完成了 4 届遴选，结果分别在有关年度的四月(博士后奖学金计划)和七月(研究学者计划和高级研究学者计划)公布。

与社会共享知识

- 教资会鼓励各大学履行机构社会责任，与社会共享知识，以期为社会带来各种经济民生效益，并培养公众认同高等教育界为整体社会作出的宝贵贡献。在二零二二至二五三年期内，教资会已为教资会资助大学每年预留 7,190 万元经常拨款，供大学按本身的角色和宗旨进一步加强及扩展这方面的工作。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大学问责协议》

- 《大学问责协议》列出每所大学与公帑资助相关的职责和责任，有助提升教资会资助界别的问责性和透明度。教资会在二零二二年五月与所有教资会资助大学延续二零二二至二五三年期的《大学问责协议》，当中阐述政府的策略方针及分配二零二二至二五三年期拨款的基本原则，并载列一套更新的表现指标。

国际化及与内地的连系

- 修读教资会资助学士学位课程的非本地学生人数，在二零二二／二三学年为 14 147 人，相当于学士学位程度课程的核准本地学额总数约 19.2%。修读教资会资助修课课程的非本地学生不获公帑资助，并算作超额就学人数，与教资会资助的本地学额分开计算。一如《二零二三年施政报告》所宣布，由二零二四／二五学年起，教资会资助修课课程的非本地学生就学人数上限，会由现时相当于核准本地学额的 20%，增加一倍至 40%。
- 由二零二三／二四学年起，教资会向内地与环球连系及学习体验资助计划额外注资 1 亿元，鼓励各大学为学生提供更多境外交流及学习机会，并在校园内提倡多元共融的国际化学习环境。

宣传活动和连系持份者

- 教资会、研资局和质保局继续以开放态度连系持份者，透过合适渠道和宣传活动让公众更了解教资会的工作。教资会和研资局的年报及质保局的质素核证报告也公开予公众查阅，以提高透明度。此外，研资局亦举办公众讲座，介绍研资局的工作和活动。

指标

	学年		
	2022/23 (实际)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经常资助金			
经常资助金(包括整体补助金和各项预留作指定用途的补助金)(百万元)	21,962.0	23,010.2	23,652.5
教学发展及语文培训补助金			
补助金额(百万元).....	273.3	273.3	273.2
「卓越学科领域计划」补助金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资助卓越学科领域项目	15	14	16
补助金额(百万元)#	99.9	100.0	100.0

在二零一九至二二和二零二二至二五这两个三年期，卓越学科领域计划的拨款上限均为 3 亿元。

	财政年度		
	2022-23 (实际)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非经常资助金			
非经常补助金			
基本工程计划项目须处理的申请	3	3	1
财务委员会(财委会)批准的基本工程计划项目.....	2	1	2
财委会批准的非经常承担额(百万元)	1,128.2	835.1	855.4
受监察的基本工程	7	8	10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基本工程费用			
总值(百万元)	4,848.6	5,683.7	6,539.1
年内以现金流量需求计算的非经常			
资助金(百万元)	727.9	1,060.6	1,315.6
教资会秘书处的行政费用			
行政费用占所管理的经常及非经常补助金的			
百分率(%)	0.7	0.9	1.0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2022/23 (实际)¶	学年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教资会资助课程的学生人数			
学生人数(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算)Ψ			
学士学位课程‡			
— 核准本地学额@	73 823	73 985	74 082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14 115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87 938	73 985	74 082
研究院修课课程			
— 核准本地学额@	1 864	1 970	2 065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34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1 898	1 970	2 065
研究院研究课程			
— 核准学额@	5 595	6 400	7 200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3 228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8 823	6 400	7 200
副学位课程			
— 核准本地学额@	1 636	895	895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126)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1 510	895	895
总计			
— 核准学额@	82 917	83 249	84 242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17 252	不适用	不适用
	100 169	83 249	84 242
所有修课课程(即副学位课程、学士学位课程‡及研究院修课课程)⊖			
— 核准本地学额@	77 322	76 849	77 042
— 就学人数超额/(就学人数不足)	14 024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91 346	76 849	77 042
第一年学士学位课程收生数目(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算)			
— 核准本地学额@	15 000	15 000	15 000
— 收生超额/(收生不足)	4 435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19 435	15 000	15 000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学年		
	2022/23 (实际) [¶]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收生数目(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算)			
— 核准本地学额 [@]	5 000	5 000	5 000
— 收生超额/(收生不足)	64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5 064	5 000	5 000

[¶] 数字包括核准学额及超额运用/运用不足的数目。大学可在不涉及额外开支的情况下超额收生至若干上限，特别是收取核准本地学额以外的非本地修课课程学生。

^ψ 数字或会出现小数值，现已约为最接近的整数，用以表述数据。因此在四舍五入下，数字总和未必等于确实总数。

[‡] 包括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学额。

[@] 原有指标「核准」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四/二五学年起采用。

[⊖] 原有指标「副学位课程、学士学位课程及研究院修课课程」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四/二五学年起采用。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内，教资会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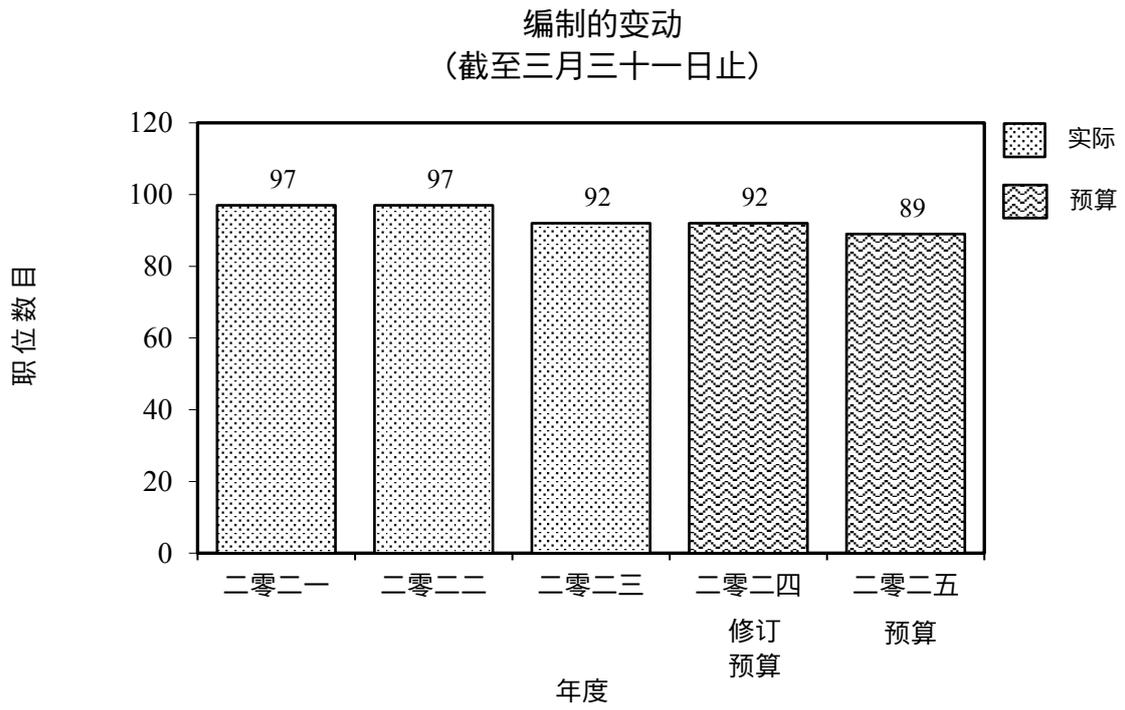
- 继续确保二零二二至二五三年期按策略方针顺利推行；
- 进行二零二五至二八三年期规划工作，并把教资会的建议提交政府考虑；
- 继续推行措施，鼓励教资会资助大学提高教与学的质素；
- 继续进行质保局的教资会资助大学第三轮质素核证周期；
- 继续实施与教资会资助大学及在本地开办自资学位课程的院校议定的竞逐研究拨款分配措施；
- 继续推行措施，鼓励教资会资助大学与社会共享知识；
- 继续与教资会资助大学合作，协助确保各大学维持良好的财务管治和稳健的财务规划；
- 支持香港发展成为国际专上教育枢纽，鼓励教资会资助大学积极迈向国际化和加强与内地的连系，特别是以来自香港境外的非本地拟报读学生为重点对象，展开宣传活动，以及支援各大学扩阔本地学生在香港境外的学习体验；
- 咨询各教资会资助大学，筹划推行二零二六年研究评审工作；
- 继续推行研资局 3 项恒常的杰出研究学者计划，吸引和挽留研究人才；
- 继续推行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
- 继续管理策略专题研究资助金；
- 继续推行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奖学金计划；
- 进一步增加公帑资助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并透过分派新增的学额，让各教资会资助大学推展配合香港策略重点的研究活动；
- 增加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的得奖名额，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来港就学和进行研究；以及
- 继续管理杰出创科学人计划的薪金津贴部分，并为计划的评审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支援。这项计划旨在吸引相关学科的海外杰出科研人才来港发展。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财政拨款分析			
	2022-23 (实际) (百万元)	2023-24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3-24 (修订) (百万元)	2024-25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22,802.3	23,134.2	23,772.8 (+2.8%)	23,986.8 (+0.9%)
				(或较 2023-24 原来 预算增加 3.7%)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140 亿元(0.9%)，主要由于公帑资助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增加，须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向教资会资助大学提供更多经常补助金；部分增加的开支，因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的拨款减少和减少 3 个职位而得以抵销。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分目 (编号)	2022-23 实际开支	2023-24 核准预算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21,978,615	22,506,161	23,129,630	23,781,828
	经常开支总额	21,978,615	22,506,161	23,129,630	23,781,828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23,642	628,000	643,206	204,943
	非经常开支总额	823,642	628,000	643,206	204,943
	经营账目总额	22,802,257	23,134,161	23,772,836	23,986,771
	开支总额	22,802,257	23,134,161	23,772,836	23,986,771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资助大学及教资会秘书处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23,986,771,000 元，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13,935,000 元，而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1,184,514,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23,781,828,000 元，用以支付教资会秘书处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以及发放经常补助金予教资会资助大学。

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资会的人手编制有 92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会减少 3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63,508,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2-23 (实际) (\$'000)	2023-24 (原来预算) (\$'000)	2023-24 (修订预算) (\$'000)	2024-25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61,030	67,400	63,010	65,200
— 津贴	3,003	3,715	3,645	3,586
— 工作相关津贴	12	217	1	1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70	170	170	170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4,973	5,988	5,700	5,879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77,818	107,112	96,077	123,213
其他费用				
— 非本地委员的酬金	19,729	25,784	25,040	28,835
— 支付教资会、研究资助局及 质素保证局的会议开支 ...	5,581	55,916	50,840	62,018
资助金				
— 教资会资助大学补助金	21,445,694	21,866,025	22,517,552	23,117,604
— 发还差饷及地租 – 教资会 资助大学	306,574	319,803	314,140	324,365
— 除居所资助计划外与房屋 有关的开支	54,031	54,031	53,455	50,957
	21,978,615	22,506,161	23,129,630	23,781,828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3 止 的累积开支	2023-24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3 研究配对补助金计划	3,000,000	2,645,901	349,116	4,983
805 指定研究院修课课程奖学金 计划	570,760	300,000	120,000	150,760
952 杰出创科学人计划	500,000	186,643	174,090	139,267
总额	<u>4,070,760</u>	<u>3,132,544</u>	<u>643,206</u>	<u>295,010</u>